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5-089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并触及 1%整数倍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系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公司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新材料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5,936,907 股，持股比例为 4.999921%，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公司股东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材料基金”）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56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1,187,4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2,374,8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新材料基金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减持至 5%以下的告知函》，新材料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8,000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5.478277%下降至 4.999921%，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且其股份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1月5日 -7日	32.95-34.88	33.63	56.80	0.478356%
	大宗交易	-	-	-	-	-
	合计				56.80	0.478356%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650.4907	5.478277	593.6907	4.9999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0.4907	5.478277	593.6907	4.9999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产业园陶博路三号双创服务中心416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1月5日至2025年11月7日	
权益变动过程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材料基金因自身经营管理需要，于2025年11月5日至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8356%，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478277%下降至4.999921%，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且其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天力锂能	股票代码	301152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56.80	0.478356		
合计	56.80	0.47835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50.4907	5.478277	593.6907	4.9999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0.4907	5.478277	593.6907	4.9999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公司股东新材料基金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56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1,187,4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2,374,8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新材料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减持至5%以下的告知函》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新材料基金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新材料基金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材料基金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新材料基金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新材料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减持至5%以下的告知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0日